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西北區

承辦人：孫慧芳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06

傳真：02-27205627

電子信箱：boe34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1031056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局暨所屬機關學校110年優秀員工當選名冊1份  
(18064794\_1103105603\_1\_ATTACHMENT1.ods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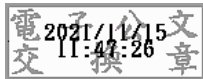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局暨所屬機關學校110年優秀員工當選名冊1案，請查照  
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達激發見賢思齊之效，請獲選本(110)年度優秀員工之同仁所屬機關學校公開表揚，獎狀及禮券領取事宜另行通知。
- 二、檢附本局暨所屬機關學校110年優秀員工當選名冊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北安國中 1101115



\*QBAA1106008182\*